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吳怡璇

電話：04-37061557

電子信箱：e-e20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政字第11500464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營隊簡章、活動海報、課程表 (A09030000E_1150046497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_1150046497_senddoc1_Attach2.jpg、A09030000E_1150046497_senddoc1_Attach3.jpg)

主旨：檢送高雄榮民總醫院辦理「115年陽光醫學營」營隊簡章（如附件1），請協助宣傳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政風處115年5月15日臺教政(一)字第1150049878號轉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政風處115年5月13日輔政處字第11555003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高雄榮民總醫院規劃以營隊方式，介紹該院高質醫療服務、傳遞基礎醫學知識與公開透明廉能作為，讓參與者在參與活動時，不僅接觸醫學知識，亦能強化廉潔觀念之理解與認同，有助個人未來職涯發展。
- 三、旨揭營隊活動重要資訊摘列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全國高中高職在學學生(含國中應屆畢業生)。
 - (二)活動日期：115年7月6日(星期一)至7月7日(星期



二)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高雄榮民總醫院。

(四)活動費用：新臺幣2,500元整；若為低收入戶學生、榮眷、榮民遺眷，費用全免。

(五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5年6月4日止。

(六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N2DVae>

四、檢附活動海報及課程表各1份（如附件2、3）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